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14日至2026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731154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8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王桥

地 址 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鸦鹊岭镇长湖村3组97号

代理机构 宜昌正一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5类：内衣；服装；婴儿全套衣；游泳衣；鞋；帽；袜；手套（服装）；围巾；婚纱